

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第一学校、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PP项目审核服务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受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第一学校、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PP项目审核服务（项目编号：SZT2023-SN-QC-ZC-FW-0407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莲湖区第一学校、莲湖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PP项目审核服务项目）

- 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新致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西安分所）
- 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1,699,000.00元
- 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
1-1	第一学校、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PP项目审核服务	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全部内容	（1）派出的工作人员须具备丰富的工作经验，并能处理项目审核中遇到的疑难问题，对资料中不明确的地方应及时提出，保证资料完善。（2）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工作底稿，要求工作底稿准确（严格按照国家现行规定计算）、规范，与成果文件保持一致。（3）成交供应商应独立完成工作任务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工作任务再委托其他机构。（4）成交供应商应建立严格的项目档案管理制度，完整、准确、真实地反映和记录项目评审的情况，做好各类资料的归集、存档和保管工作。（5）为项目的顺利执行，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项目的主要业务联系人。（6）为保证服务质量及服务的时效性，成交供应商应当建立、健全投诉及服务保障体系，保障体系应当包含处理相关事项的人员及分工、响应时间及投诉处理等内容。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	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。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法规及相关标准的要求，按时按质提供成果报告，成果文件应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和要求。	1,699,000.00	1.00	项	1,699,000.00

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
2023年07月27日